长沙市芙蓉区关于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厅字〔2018〕78号）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现就扎实做好全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制定如下方案。

1. 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眼凝聚群众、引导群众、以文化人、成风化俗，调动各方力量、整合各类资源、创新方式方法，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社会主义思想道德牢牢占领区域思想文化阵地，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激励广大群众积极投身全面建设财富芙蓉、智慧芙蓉、魅力芙蓉、幸福芙蓉。

二、基本原则

**1、坚持为民服务。**牢牢把握宣传普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个主线，聚焦群众所思所想所盼，以真情暖人心，以服务聚民意，帮助解决实际问题，在服务群众中教育引导群众，在解决问题中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2、坚持整合资源。**充分发挥相关职能部门作用，整合各方面的人员、资金、平台、项目等资源，在盘活用好上下功夫，推动资源统筹使用、协同运行、集约高效。

**3、坚持求真务实。**针对群众的实际需要，结合“我们的节日”等时间节点，广泛开展理论宣讲、政策解读、文艺演出、便民服务、科学普及、卫生健康等组合式活动，宣传群众最想听的内容，开展群众最喜爱的活动，讲解群众最想学的知识，提供群众最需要的服务，解决群众最闹心的难题。

**4、坚持用好网络。**积极运用“两微一端”等新技术新应用，运用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党员远程教育、区内各级各类自媒体等载体，向群众推送学习内容，开展学习交流，实现文明实践活动网上网下同频共振。

三、机构设置

建立区、街道、社区（村）三级工作机构

**1、区级，**成立芙蓉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由区委书记于新凡担任中心主任。办公室设在区委宣传部，区委常委、宣传部长伍艳飞同志任办公室主任，区委宣传部副部长、区文明办主任易利平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文明实践中心负责文明实践工作的总体设计、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

**2、街道，**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由街道党（工）委书记担任所长，配优配强工作力量，原则上每个街道配备2名以上专职工作人员，结合实际抓好落实，推动社区（村）常态化开展活动。

**3、社区（村），**设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由社区（村）党组织书记担任站长。明确1名专干负责具体工作，结合辖区实际，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活动。

机关、企业、学校、社会组织等单位，可根据职工数量、服务范围、场所规模、职业特点等实际情况，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由单位党组织书记担任基地主任。

四、主要内容

紧紧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学思用相结合、知信行相统一，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大力弘扬共筑美好生活梦想的时代新风。

**1、理论宣讲实践。**组织志愿宣讲队伍，通过讲习夜校、文明微谈、市民学校、家长学校等载体，采取集中辅导报告、讲座、培训或面对面的咨询、恳谈等形式，深入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解读中央、省委和市委重大决策部署；深入宣讲传统优秀文化、好人文化，提高群众思想境界、道德水平、文化修养。

**2、主流价值实践。**广泛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广泛开展道德模范、芙蓉好人、最美志愿者、最美媳妇、最美家庭、新时代好少年等各类先进典型评选表彰活动，推动形成奋发向上崇德向善的强大力量。深化诚信建设，开展系列诚信主题教育活动，坚持抓好道德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教育和治理，全面建设诚信芙蓉。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和“七五”普法活动，推动社会主义法治精神走进群众、融入日常生活。加大《市民文明行为促进办法》宣传学习，全方位推进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传播、文明引导工作。

**3、文化惠民实践。**广泛开展群众乐于参与、便于参与的文化活动，结合春节、元宵、清明、端午、七夕、中秋、重阳等传统节日，深化拓展“我们的节日”系列主题活动。围绕“楚汉文化、稻作文化、浏阳河文化、市井文化、楼宇文化”，创作具有芙蓉特色的文艺作品。常态开展“芙蓉学习日”“书香芙蓉”“欢乐潇湘 品质长沙 幸福芙蓉”等品牌群众文体活动，丰富居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4、移风易俗实践。**大力开展“破除社会陋习，共树文明新风”专项行动，倡导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宣传普及工作生活、社会交往、人际关系、公共场所等方面的文明礼仪规范。针对红白事大操大办、铺张浪费、厚葬薄养等不良习气，广泛开展社风评议，发挥居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禁毒禁赌协会等群众组织的作用。

**5、生态文明实践。**引导群众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实施节水行动，降低能耗、物耗，推进资源全面节约和循环利用。大力开展污水治理、垃圾分类减量、整治乱埋乱葬等人居环境治理，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

五、具体举措

**总体目标和思路：**以志愿服务为主要形式，全面推进芙蓉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实施“文明实践365”志愿服务项目，实现“十百千万”目标，即打造10个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点（“1+8+1”，市级试点1个、区级示范点8个、区域特色示范点1个），组建百人“文明宣讲团”，开展千场次“文明微谈”主题教育，发展万名“红袖章”文明实践志愿者队伍。到2019年底，建立完善全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三级网络体系，有效提升全区文明程度和公民道德素质。

**（一）全面推行“文明实践365”志愿服务项目**

**1、成立志愿服务队伍。**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的主体力量是志愿者，主要活动方式是志愿服务。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组织和引导志愿者组建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总队，区委书记担任总队长。各街道对应组建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大队，街道党（工）委书记担任大队长。各社区（村）对应组建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中队，社区（村）党组织书记担任中队长。设立新时代文明志愿服务总队领导小组，负责全区志愿者工作的规划、协调、指导和奖励。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处理日常事务，办公室设在区文明办。

**2、丰富志愿队伍成员。**最大限度吸纳社会各方力量，参与志愿服务的具体实践，形成共建共享的创建格局。一是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特别是宣传部门、教育部门、文化和旅游部门、建设部门以及学校，党校(行政学校)的在职人员，志愿者所在单位要创造必要条件支持志愿者开展活动；二是各级好人、道德模范、科技能人、“五老”人员、文艺志愿者、大学生志愿者等；三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引进志愿者团队开展居家养老、文化活动、法律援助、技能培训、青少年教育等服务项目。

**3、实施“文明实践365”志愿服务项目。**紧扣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五大实践”，以关爱社会、关爱他人、关爱自然为重点，开展“我是党员我带头”“理论宣讲”“文化惠民”“科学普及”“法律服务”“青春先行”“幸福教育”“关爱自然”“文明交通”“爱心医疗”“红十字”“筑爱助残”等12个志愿服务项目（见附件一），广泛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每个街道围绕项目主题，并结合辖区实际，全年开展文明实践活动不少于15场。全区不少于365场主题活动，做到全年365天，志愿服务天天送，文明实践天天有，以志愿服务行动引领文明实践深入推进。

**4、推进志愿服务“五进”。**进社区（村），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宣传、凝聚、服务群众的作用，打通理论宣讲、教育服务、文化服务、科技与科普服务、健身体育服务平台，广泛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并组织志愿服务小分队主动深入到群众家中，与群众面对面交谈、零距离讲解；进网络，依托“芙蓉发布”微信公众号开设文明实践专栏，将文明实践的信息、资讯、资源上网，实现线上线下相结合，让群众随手即可收看收听；进校园，利用中小学校课外实践课、主题班会、黑板报等形式，将党的政策方针等以通俗易懂的方式传播给广大未成年人；进站所，利用各社区（村）现有的党群活动中心、文化站（室）、各类服务中心、卫生院（室）、科普活动站等基层站所作为阵地，开展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进文明单位，充分发挥文明单位示范带头作用，在各级文明单位中广泛开展文明实践活动，鼓励和支持各级文明单位参与辖区的文明实践工作，与城乡少年宫建立手拉手志愿服务机制，深入群众当中排忧解难。

**5、强化志愿服务日常管理。**注册志愿服务系统，建立数据库，规范管理志愿者，常态发布信息。进一步强化党员示范引领，要求全区党员干部要在文明实践活动中发挥带头作用，每年参加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20个小时，作为党员积分制的重要内容，列入年度考核。激发带动群众参与，鼓励创新方式方法，吸引群众加入文明实践，根据群众参加次数和成效赋予一定个人信用加分，有效调动群众参与实践活动的积极性。

各街道负责指导社区（村）建立志愿服务队伍，构建上下贯通、供需对接的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工作平台，加强业务培训、量化考核、星级评定等措施，提升志愿者专业化水平。

**（二）夯实文明实践中心（所、站）阵地建设**

**1、统筹整合资源。**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要统筹运用现有的各类公共服务设施和阵地，按照“能共享利用则共用现有场地，需新建完善则按程序规划建设”的原则，打通理论宣讲、文化服务、教育服务、科技服务、法律服务、卫生服务、体育服务等阵地，根据文明实践活动需要统一调配使用，实现资源共享。

**2、盘活现有资源。**阵地设置要分门别类、灵活设置、不拘一格。一是利用党员活动室、社区（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和综合服务中心等，建立“文明实践讲堂”等理论宣讲平台。二是利用中小学校、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城乡少年宫等，建立教育服务平台。三是利用文化站、文化基地以及歌舞队、戏剧团等，建立文化服务平台。四是利用科技示范基地、科普活动室、科普大篷车，建立科技与科普服务平台。五是建好用好户外体育健身场地、文化广场，推动中小学体育设施对外开放，建立健身体育服务平台。

**3、大胆探索创新。**一是鼓励有条件的街道率先探索通过委托或招投标等方式吸引有实力的企业或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文化建设和运营，加大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支持群众自办文化。二是依托网络媒体，发挥网络覆盖面广、互动性强的特点，建设“线上文明实践中心”，实行一体采集、即时发布、供需对接、便民服务等信息在线服务。

六、实施步骤

以区、街道、社区（村）为三级体系，做好全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试点建设工作。

**1、确定方案（2019年2月28日前）。**制定全区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2、挂牌成立（2019年3月中旬前）。**区、街道、社区（村）三级体系全部完成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挂牌。各街道、社区（村）挂牌场所不作统一要求，因地制宜，根据当地实际情况自行选择。全区全域推行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

**3、组织培训（2019年3月中旬）。**对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志愿服务队伍进行培训。

**4、开展活动（2019年1月-2019年12月）。**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全面开展文明实践活动。

**5、总结提高（2019年10月—2019年12月）。**对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的工作进行检查评估，总结推广经验做法，提炼特色做法，为新时代文明实践提供芙蓉经验、打造芙蓉模式。

七、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街道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带头做，层层压实责任，推动资源整合和工作落实。区委宣传部、区文明办要充分发挥指导、协调作用，做好文明实践内容的审核把关，统筹调配各种资源和力量，加强对活动开展情况的督促检查。并从相关成员单位抽调干部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

**2、加强政策保障。**区文明实践中心（所、站）试点工作的基本经费原则上由本级财政提供，主要用于实践中心活动运转、人员培训、教材研发等保障性工作和文明实践志愿者人身保险、交通补贴、生活补助等。健全激励机制，对工作活跃、社会影响大、群众反响好的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给予重点支持，对工作中涌现的先进典型及时推评表彰。

**3、加强宣传推广。**区属新闻媒体要开辟专题专栏，采用符合自身优势和特点的方式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及时报道各地各单位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和活动开展情况，及时发现和总结试点建设的成功做法和先进典型，予以推广，形成示范带动效应，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4、加强考核监督。**实行“五个纳入”，即将文明实践工作纳入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党委巡视巡查，纳入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监督检查，纳入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体系。

附件：1、芙蓉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文明实践365”志愿服务项目汇总表

2、芙蓉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标准

附件1

芙蓉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文明实践365”

志愿服务项目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责任单位 | 全年服务次数 |
| 1 | “我是党员我带头”  志愿服务项目 | 党员教育、帮扶救困、移风易俗 | 区委组织部 | 12次 |
| 2 | “理论宣讲”志愿服务项目 | 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系列讲话精神、党的政策 | 区委党校 | 12次 |
| 3 | “文化惠民”志愿服务项目 | 送书法、送电影、送春联年画、文体活动、文艺汇演、文明旅游 | 区文体新局 | 12次 |
| 4 | “科学普及”志愿服务项目 | 科技培训、知识维权、技术普及 | 区科技局 | 12次 |
| 5 | “法律服务”志愿服务项目 | 法律咨询、法律培训、爱心法援、法制宣传 | 区司法局 | 12次 |
| 6 | “青春先行”志愿服务项目 | 关爱留守儿童、关爱空巢老人、志愿服务培训、暖冬行动、  快乐暑假、爱心捐赠 | 团区委 | 12次 |
| 7 | “幸福教育”志愿服务项目 | 爱心助学、爱心助教、爱心送教、三区支教、义务心理辅导、  假期运动场馆对外开放 | 区教育局 | 12次 |
| 8 | “关爱自然”志愿服务项目 | 环境保护、蓝天保卫、爱护家园 | 区环保局 | 12次 |
| 9 | “文明交通”志愿服务项目 | 交通引导、安全教育、排队礼让、文明出行 | 区交警大队 | 12次 |
| 10 | “爱心医疗”志愿服务项目 | 组织献血、健康咨询、爱心义诊、医疗援助 | 区卫计局 | 12次 |
| 11 | “红十字”志愿服务项目 | 救护培训、造血干细胞捐献、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红十字青少年、社区陪伴、博爱进万家 | 区红十字会 | 12次 |
| 12 | “筑爱助残”志愿服务项目 | 扶贫助残、康复服务、教育就业 | 区残联 | 12次 |

注：每个街道围绕12个项目主题，并结合辖区实际，紧紧围绕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为主线，以春节、元宵节、清明节、端午节、七夕节、中秋节、重阳节为重点，精心设计、深入开展传统节日精神文化活动，全年开展文明实践活动不少于15场，其中结合“我们的节日”活动开展不少于5场。

附件2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标准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要设立固定的办公场所和活动阵地，统筹运用现有资源，广泛灵活设点布局，线上线下呼应互动，为各类文明实践活动正常开展和传播提供必要载体。结合我区实际，在建设标准上做到“六有”，即“有实践场所、有学习计划、有志愿队伍、有配套教材、有活动档案、有工作成效”。

**1、有实践场所**

街道、社区（村）、机关、校园、企业等“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原则上整合利用现有的设施资源，涉及原有阵地的机构、人员、设施等权属不变，不另起炉灶，避免重复建设。各文明实践中心统一具备：有固定场地、有必要设备、有管理制度、有标识牌、有活动计划、有活动记录。

**2、有学习计划**

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学习计划，严格做到年有计划、季有主题、月有重点、周有安排，拟定课程表，在固定醒目位置进行公示，便于听讲干部群众及时掌握宣讲动态。要灵活掌握学习内容，可以以文明实践中心制定“菜单”，群众“点单”，精心策划课程和内容。各文明实践中心（站、所）每月至少开展2次活动。活动开展前，各文明实践中心要明确宣讲时间、内容、地点、对象，并严格按照学习计划有步骤地开展活动。

**3、有志愿队伍**

要按照政治过硬、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的原则，以“五老”（老干部、老教师、老战士、老专家、老模范）和“五青”（青年干部、青年文体工作者、青年创业者、青年教师、青年学生）为主体，同时，充分吸纳本地民间文艺骨干、文化能人、专业技术人员、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讲解员、社会贤达等，为中心选配志愿者若干名，开展常态化实践活动。

**4、有配套教材**

各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必须具备理论类、政策类、传统文化类、法律类、科普知识类等书籍，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列书籍，供宣讲员使用，给广大干群阅读，同时鼓励各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编写各具特色的宣讲教材。

**5、有活动档案**

各文明实践中心要认真收集整理宣讲计划、宣讲内容、宣讲记录、考勤记录、活动视频、图片等有关资料，分门别类进行规范整理归档，确保“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活动开展有资料、有痕迹。

**6、有工作成效**

通过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宣传新思想新理念新政策新知识新风尚，传播芙蓉声音，讲好芙蓉故事，搭建服务群众的文化载体和文化样式，不断满足基层群众对精神文化的需求，提升群众文明素养，共树文明风尚，推动各项工作在基层落地生根，让群众真正从文明实践活动中有获得感。

长沙市芙蓉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2月25日印发